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资料

2025 年 8 月 26 日

上海大名城企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议程

一、会议时间及地点

（一）现场会议

会议时间：2025年8月26日下午14点30分

会议地点：上海千禧海鸥大酒店三楼会议室1

（二）网络投票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5年8月26日至2025年8月26日，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二、会议召集人

公司董事局

三、会议表决方式

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

四、现场会议内容

（一）宣布股东及股东代表到会情况

（二）审议议案

《关于注销回购股份并减少注册资本的议案》

（三）股东提问及公司解答问题

（四）现场投票表决各项议案

（五）监票人宣读现场表决结果

五、现场会议注意事项

（一）现场表决采用记名投票方式，按照持股数确定表决权，股东及股东代表需要在表决票上签名，表决票空缺、毁损视为无效表决票。

（二）进入股东提问环节，与会股东及股东代表进行提问或咨询的，应填写股东发言登记表提交大会会务组，由大会会务组统一安排发言和解答。对涉及公司商业秘密的质询，公司董事、监事或高管人员有权不予回答。

（三）会议选派股东代表进行表决票数的清点、统计等监票工作，并当场公布表决结果。

（四）本次会议由上海上正恒泰律师事务所进行见证。

（五）与会人员应维护大会秩序，不得扰乱大会审议程序，手机应处于静音或关闭。

上海大名城企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注销回购股份并减少注册资本的议案

《关于注销回购股份并减少注册资本的议案》，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局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拟注销回购公司A股股份39,902,000股，相应减少公司总股本和注册资本，并对《公司章程》的部分条款做相应修改。提请本次股东会大审议。

一、回购方案及实施情况

公司继 2021 年、2022 年实施第一次和第二次回购股份计划后，2022 年 7 月 18 日公司第八届董事局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启动第三次回购股份计划。截止 2022 年 10 月 16 日回购方案实施完毕，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公司 A 股股份 39,902,000 股，占当时公司总股本的 1.61%，交易的总金额为 129,995,006.94 元（不含交易费用）。本次回购股份用途为“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所必需”。上述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 2022-058 号、2022-060 号、2022-085 号临时公告。

二、回购股份注销原因

截止目前，本次回购股份 39,902,000 股未进行注销及二级市场出售，全部存放于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证券账户：B884876787）。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指引—第 7 号回购股份》，以及《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等文件规定，依法予以注销。

三、回购股份注销后股本变化及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回购股份 39,902,000 股全部予以注销后，将相应减少公司总股本 39,902,000 股，减少公司注册资本 39,902,000.00 元；回购股份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变更为 2,324,950,045 股，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 2,324,950,045.00 元。

本次注销回购股份并减少公司注册资本事项，不会对公司经营活动、财务状况、债务履行能力及未来发展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及中小投资者利益的情形。本次回购股份注销完成后，公司股权分布情况仍符合上市公司的条件，不会改变公司的上市公司地位。

四、后续工作安排

本次注销回购股份事项获得股东大会批准后，公司将根据相关法律规定，履行债权人通知义务、中登公司股份变更登记手续等。同时，公司董事局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局或董事局授权人士办理本次减少公司注册资本的工商变更登记相关手续。公司将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